**关于硕士研究生论文开题和中期考核的工作指南**

根据《中山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的规定和培养方案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硕士生论文开题由导师自主安排，中期考核由学院统一安排。现就中期考核相关工作说明如下：

**一、硕士中期考核要求**

1、硕士生中期考核工作一般安排在第二学年春季学期进行（第4学期）。

2、由学院负责组织，学院统一安排不少于3名具有研究生导师资格的专家组成答辩考核小组。

3、中期考核内容：

(1)道德品质和思想政治表现情况；

(2)遵守学术规范及学术诚信情况；

(3)课程学习成绩、学业完成情况及科研能力考察；

(4)重点考核开题后，科研及学位论文工作进展情况。

4、中期考核时间不少于15分钟（陈述5-8分钟，问答互动7-10分钟），并且必须制作PPT演示。

5、中期考核采取票决制。以无记名投票方式，三分二及以上为通过。未通过中期考核的研究生，按学籍管理有关规定作退学处理。

6、具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中期考核不通过：

（1）政治思想品德，科学道德和学术品行不符合学校培养要求的；

（2）学习成绩达不到要求，累计3门次及以上必修课程（科目）考试不合格（含补考和重修后不合格）的；

（3）开题报告后，学位论文工作无明显进展的；

（4）明显缺乏科研能力，经培养单位答辩考核小组考核和中期考核领导小组审定，认为不宜继续培养的；

（5）未经批准不参加考核的；

（6）其他原因不宜继续培养的。

**二、中期考核流程**

1、申请人登陆新研究生教育管理服务平台（一期）：<https://gms.sysu.edu.cn/>填写中期考核相关信息，并下载中期考核表(隐去导师信息)打印3份，另外，每位同学需提交3份科研进展情况总结（打印纸质版，没有模版）或科研证明材料（学生签名）。在答辩当天提前30分钟交给答辩秘书，由答辩秘书整理分发给考核小组成员，作为中期考核答辩材料。

2、学生按照学院分组安排，提前30分钟到达答辩会场并签到，把PPT自行复制到指定的电脑里并且打开试下是否可用，答辩当天**重点讲述科研成果进展情况。**

3、结束后商议讨论并投票，表决票一式三份，监票人为秘书和任意一位考核小组成员。考核答辩结果及意见将由学院整理后公布。

4、中期考核后提交材料**：**申请人根据答辩小组给出的意见或建议登陆系统完善中期考核相关信息并提交（若逾期提交，将来无法申请毕业答辩）；中期考核后两天内由记录秘书提交《计算机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答辩记录表》（记录完整、包括专家组签名）、表决票到学院A107。